

证券代码：833115 证券简称：畅尔装备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全体监事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5 日 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林翔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在对公司 2024 年上半

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9,382,044.01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19,775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19 日